

范之附程

24
C2127

44.572
C2121

0890771-73
茫茫前程

迟子建

社科库清3



10051019



上海文艺出版社

(沪)新登字 103 号

责任编辑：丁元昌

封面设计：王志伟

茫 茫 前 程

迟子建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74号)

新华书店经销 吴县文艺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9.625 插页 2 字数 222,000

1992年11月第1版 1992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000册

ISBN 7-5321-0978-X/I·722 定价：5.60元

目 录

第一章	葬礼之后·····	1
第二章	在斯洛古小镇·····	33
第三章	邮递马车来了·····	74
第四章	杀人犯·····	116
第五章	白卡鲁山下的木屋·····	158
第六章	航行的日子·····	208
第七章	农场里·····	259

第一章 葬礼之后

—

七斗把孝衣和孝帽子摘掉之后，姨妈就烂着眼睛进屋，把这些有了特殊意味的白麻布卷在一起，然后用布条捆了，结结实实地掷进木箱里。正午的热气使屋檐滴水的频率高了不少，看来屋顶的残雪再有两个太阳天就会被风吹没影了。空气又温又潮，开化时溜出的猪粪和马粪味同谁家烙饼的香味混合在一起，复杂得令人的鼻子莫衷一是。

七斗觉得有些累，她便倒在炕上呆呆地看着窗户。透过最上层的三块玻璃，半面蓝天和一弯扇形的仓棚明暗相间地映入她的视野，没有鸟影云影和风影，这使她觉得看到的東西有些死气沉沉。院子里仍然有许多人走动的声音，几天来一直都是这样，除非是到了夜间才稍稍安宁一些，因为长明灯前的守灵人大都是沉默无语的。七斗知道，今夜不会有守灵人了，因为被守的灵魂已经出镇了。四四年龄不同的红马把一个红棺材拉到山上，她家的房屋就永远缺了一个人。几天来发生的这一切她还
之感。

姨妈在葬礼之后就一直以主人的身份指挥别人做这
尽管有屋檐滴水的声音相陪衬，但仍然无丝毫

感，粗哑哑的，仿佛嗓子眼里堵满了沙子。七斗每次听到她的声音都有一种厌恶感。现在，姨妈又朝屋里走来了，七斗看见她的黑毛衣胸部的网眼越来越大和松懈，她便明白那是姨妈的一双奶子施加重压的原因。网眼处显着肉皮的颜色，七斗知道姨妈连背心也没穿，这让她有点为姨妈难过。

“七斗，别歪在炕上，你去帮姨妈找找银戒指。”姨妈吩咐她的时候就像刚从森林中钻出的一只熊而突然出现在集市上一样惊慌失措，仿佛此刻取不到银戒指就可以断了她的命似的。七斗可怜姨妈脸上急出的虚汗，就起身到箱子里去找。那口箱子是姨妈刚刚把孝布收在里面的那个，水曲柳的花纹，从箱子里扑出一股樟脑味。几天以前，它还属于七斗妈妈的“私房”，现在，它却要和新主人搬到另一个家了。姨妈在葬礼一过就打着这口箱子的主意，似乎她曾有恩于这箱子而今要从中得到报答一样。箱子给姨妈的报答七斗也有几分知晓，大概是一只银手镯，一捆花线，几件颜色暗淡的衣裳，一些古钱币以及明代的一只青瓷花瓶，仅仅这些，姨妈就该知足了。可现在她却仍然要讨到那只银戒指。参加葬礼的人还未散尽，她如此厚颜无耻，真让七斗有些害怕。七斗打开箱盖，跪在地上，垂着头伸着一双纤手默默地翻找，她的一根辫子荡进箱子，正触着那捆孝布，七斗的心颤了一下，想哭，但姨妈正站在身后，她便忍了。因为姨妈一见七斗哭便也跟着哭，七斗哭不过她。姨妈的哭声惊天动地，她能把眼睛都哭烂了，而七斗不过是红着眼圈而已。

正午的阳光透过玻璃窗照着七斗苍白的脸，使七斗的哀怨更加逼真了。七斗很快把该找的地方都找了，最后她把目光落在那捆孝布上，不知怎的她认定银戒指就藏在里面，在来得及阻止的情况下，七斗迅速解开布条，然后立

“面似地抖了几下，银戒指果然愚蠢地落了下”

有些气

呢，定

喜欢姨

那种粗

理当归她

连孝布都不

呢。七斗心想，

如果她不找到银戒指，那么姨妈肯定会马上走到屋外对众人宣布：我姐姐的银戒指不见了。她惯于嫁祸于人，让众人之间互相怀疑，她的目的就达到了。除了家里人之外，很少再有人知道姨妈的这种恶习。

里了？刚刚捆孝布的时候还没见

然地转身朝屋外走，因为她不

妈将孝布掷进箱里的动作，

心思，而是那里面藏着的东

如果不是为了银戒指，说不定她

潮乎乎的，那上面七斗的眼泪还没干

呢。七斗心想，如果她不找到银戒指，那么姨妈肯定会马上走到屋外对众人宣布：我姐姐的银戒指不见了。她惯于嫁祸于人，让众人之间互相怀疑，她的目的就达到了。除了家里人之外，很少再有人知道姨妈的这种恶习。

二

黄昏将近的时候天气又开始转凉，滴水声越来越衰竭了。参加葬礼的人全部离去了，他们走前留给七斗许多安慰话，可七斗仍然觉得心里很凉。院子的砂地上留着无数个非亲人的脚印，他们把哀思还给主人然后都回家过和平日子去了。

七斗在院子中站了会就回屋给灶坑架火，父亲坐在一只矮板凳上吸纸烟，一声不吭。这几天他一直是这副表情。七斗生过火后走到屋里，屋子里能用得着的东西基本都让姨妈搬走了，因为少了人和物件，屋子里的气氛十分凄凉。七斗的耳边再一次响起了四匹红马的蹄子踏在地面上的杂乱的回声，它们奉上帝的命令把妈妈拉到一个无法再回来的地方，从此她只能凭借西窗上的斜阳来重温母爱了。七斗的心紧了几下，接着便落泪了。她的眼前开始出现母亲的影子，一个瘦高的女人的形象。从她记事时起，母亲就一直病病歪歪的。她很少有力气到队上为几个工分来贴补家用，只能在家围着锅台兼做些缝缝补补的

活计。母亲柔顺之极，很难相信她亲喜
好打胭脂，大都是为了掩盖自己应有
的几斤细粮都省给她吃，也父亲
因为是个木匠常年在外，讨了一个又
一个冬天。七斗料想到母亲会感到母亲
会是采取上吊的方式。按七斗的想法，一盏本来油
就不足的灯盏熬尽了最后一滴油一样地消失，而不应该这样去
死，想必母亲是再也没有力气多走一步了。

七斗坐在炕上，不知道自己将来该怎么过。母亲虽然在死之前留下一张字条声明她的死与任何人无关，但姨妈却一直认为是父亲逼死了妈妈。姨妈敢风说父亲在外当木匠时跟许多娘们不体面，不但吃人家的，还睡人家的等等。所以在丧葬期间父亲一直抬不起头，好像他真的做了那事似的。姨妈一直以一个大慈善家的脸孔对众人声称，她要抚养姐姐唯一的孩子，要让七斗出人头地。可现在她却扔下七斗一个人回家了。

“七斗，我已经跟你姨妈说了，每月给她点钱，把你过继给她，你自己愿意吗？”父亲进屋来与七斗说话，七斗并不看他。

“把我给了姨妈，那你去哪里呢？”七斗问。

“我还跑外去找能干活的人家，爸爸走南闯北，没办法带着你，你就跟着姨妈吧，她是个好心人。”父亲言不由衷地说。

“那好吧。”七斗答应着，她的心里有一种被卖掉的屈辱感。她下了炕走到屋外。她穿过院子，将大门带好，踏着泥泞的小巷一直走到公路上。上午，她就是在小巷与公路相交的丁字路口与妈妈分手的。当时她想跟着送葬的队伍一直走到墓地，但葬礼主持告诉她不能再往前送了，要一路不回头地走回家去，她眼见着四匹红马拉着妈妈越走越远，先前还能听到马蹄声，后来连马蹄声也没有了。现在丁字路口十分寂静，暮色浓重，土黄的公

路显出暗淡的色彩，连人影都没有，全镇的人都仿佛突然失踪了似的。七斗想着很快将要在姨妈家的屋檐下过日子时，心中又难过起来。她站在那里，久久不肯回家。她很小的时候，就喜欢这样站在这里，那时通常是在等父亲回家。父亲没有归家的确切日期，但归家的时辰却是确定的，那便是黄昏时分。所以七斗小时候基本上是不会错过父亲回家的机会，她几乎每次都能在父亲回来时迎到他。有时，她等不到父亲，却能看到鄂伦春人骑着马从镇子的东方威风凛凛地经过，马蹄溅起的尘土沸沸扬扬，大路上一片混沌。七斗总是静静地站在远处看着鄂伦春人经过，他们经过这里的时令大抵是春季，他们要去城里换盐和肥皂，因为冬天已经把这些东西消耗净了。听人说鄂伦春人很野，所以七斗每次看到他们都有一种惴惴不安的感觉，直到前年的一个春季的黄昏，她像一棵树似地站在路边，一个鄂伦春人在经过她身边时扔给她一个装盐用的桦皮篓，并且冲她大笑几声，她才知道他们对汉人其实是十分友好的。

现在，七斗站在路边，仿佛又看到鄂伦春人的马队过来了，马蹄声越来越近，大路的另一端出现跃动的黑影了。

三

七斗家的房子也归了姨妈，因为还没有找到合适的买主，所以姨妈将房子先封了起来。七斗像一条狗一样被父亲带到姨妈家，她的户口和粮食关系不久将要转到姨妈名下。姨妈拉着七斗的手走到朝北的一间小屋，告诉她这是为她准备的。屋子有半面火墙和一铺小炕，刚好能睡下一个人。墙壁上贴着一张陈旧的年画，一扇窗户朝北开着，连着后菜园。因为开着窗户，屋子里空气很好，一棵稠李子树刚好立在窗前，夏季时定会遮住不

少阳光。而今，树刚发芽，清香方出，就已经感到了这树的好处。七斗谈不上喜欢这间屋子，但却喜欢这棵树。

姨妈将七斗的换洗衣服和书包丢在炕梢，然后转身对七斗的父亲说：“七斗正是长身体的时候，她每月的那点定量恐怕是不够吃的。”

“其实七斗饭量很小。”父亲有些不满地说。

“可看七斗的大嘴，这可不是吃秀食的口！”姨妈把嘴角一撇，似乎想把七斗撇出人间去，省得还要为她操心。

七斗觉得自己在这个家里有点多余，她很不高兴地坐在炕头，用手捻着辫梢，盘算着每月供给她的粮食可以做多少碗饭，蒸多少个馒头，算来算去，觉得实在是够她吃的了，便安了心，并且有些理直气壮起来。

七斗朝外面走去，那里姨妈正和父亲道别。父亲背着一个帆布的工具袋，里面装满了刨子、锯、斧子等东西，那些亮晶晶的金属处于袋口以下，因而袋口上只露着一些木柄，七斗非常熟悉父亲的这些物件。姨夫呆在里屋没有出来与父亲道别。姨夫是泥瓦工，父亲是木匠，不是同行，但却是冤家，这让七斗不可思议。姨妈把父亲送到大门口后就往回来，这时七斗忽然发现父亲仍然站在那里打量她，七斗便走上前。

父亲把手按在七斗头上说：“你要争气。”

“嗯。”七斗答应着，但心里却是糊涂的。她要为谁争气呢？为了死去的妈妈，还是外出的父亲，或是她自己？但她知道父亲希望她能答应，她就这样做了，她不愿意让父亲走前难过。

“你还有话要说吗？”父亲问她。

七斗想了想，觉得没什么该说的了，就摇摇头。父亲舒了口气，然后从上衣口袋里摸出一张纸条递给她：

“如果有了急事，就按这个地址写信，写到这里别人肯定会

转给我。”

听父亲的口气，仿佛他自己在外面是个大英雄，每一家酒馆都知道他似的。七斗虽然念了五年级，但还从来没有写过信呢，所以她接过纸条后觉得很新奇。她仔细看了看，发现纸条上的字她基本都认识，她便放心了。

“别让你姨妈看见这纸条。”父亲嘱咐她，七斗应着，然后将纸条放入怀中。

父亲沿着小巷朝大路上方走了。在残雪刚刚消尽的春天里，空气十分潮湿，有的人家已经开始用铁锹翻园子了。七斗觉得很孤单，她真担心有一天父亲也会被几匹红马拉到一个无法再回来的地方，她哭了。她一边往姨妈家走一边流着眼泪琢磨地该藏在哪儿才保险。这时她听到了学校下课的钟声，她有些想念学校了。

四

天色还未明朗的时候七斗就被姨妈唤醒了，这是她在姨妈家迎来的第一个黎明。她昨夜很晚才睡，因为她的屋子挨着姨妈和姨夫的住处，所以夜深时她很清楚地听到了那里发出的声音，那种声音像绳索一样勒了她很久才松弛。夜里老是做鬼，七斗便想日后一定要睡在他们之前，不然就要睡不好觉了。

七斗穿好衣服的时候姨妈已经在院子里给两个表弟分派活计了，他们每人分到一把铁锹，他们要随姨妈到园子里去翻地。看来姨妈连她自己的亲生孩子都不放过，七斗这才有些安心。她依照姨妈的吩咐去抱柴禾生火做早饭。天一层一层地亮着，空气很凉，远处蒙着一片白雾，这个时候连鸟都没起来呢。七斗生起火后将小米淘进锅里，然后去咸菜缸里捞咸菜。因为吃了

一个冬天，咸菜已经不多了，缸上浮着一层白醭，咸水已经变味了。七斗捞了许久才扯出几根芹菜和大葱。屋里姨夫也起来了，七斗听见了他的咳嗽声和扣皮带的声音，很快，姨夫从门里出来了，他低着头，脸色蜡黄，好像是没有休息好。姨夫似乎有些不喜欢七斗，他看也没看七斗一眼，就径直走向院子，担起水桶到井台去了。

姨妈家的屋子是四家合住一幢。姨妈和朱大有家住中间，两家因为处得好，就合用一个门和院子，中间没有间隔，毫不设防。朱大有家有一个很俊俏的妻子，名叫栾水玉，是个能歌善舞的角儿。他家还有一个老太太，是栾水玉的娘，精精干干的一个老人，手上戴着金戒指，常穿缎子袄，听说是一个大户人家的女儿。朱大有还有一儿一女，男孩叫旭峰，女孩叫旭云，从社会地位和经济状况来看，朱大有家是此幢房子日子过得最滋润的。房子把头的两家分别是西面的靳开河家和东面的一对新婚夫妇。只要有一家早起了，那么其他两家也就跟着起来了，只有东面的人家因为新婚起得稍迟一些。每个人家都有一个很大的前菜园，说“前”，是依照房子来划分的，而后菜园通常面积很小。

七斗端了一盆水放到院子的木墩上来洗脸，水凉得使她打了个激灵，七斗跳了一下，这时她听见栾水玉脆声细气地对她说：“七斗，女孩家家的，不能用凉水洗脸。”

“嗯。”七斗应着，回头看了看栾水玉，她正拿着木梳，一下一下地梳头呢。也许是因为太阳刚冒红的原因，栾水玉的脸看上去白里透粉，发丝灿灿生辉。她们说话的时候姨夫挑水回来了，栾水玉殷勤地打招呼：

“早啊，这幢房你们可是最勤快的人家。”

“不勤快点怎么办？”姨夫抱怨着，好像日子就要过不下去了

似的，这使七斗有些瞧不起他。

“你们家早上有水用吗？先提去一桶吧。”媳妇放下挑子说。

没能等栾水玉回答，她丈夫穿着一身制服从门里出来了，朱大有平素总是阴着脸，眼珠很大，而且眼白多，他的眼睛望着别人时常使人觉得恐怖。他不苟言笑，即使笑，也给人一种皮笑肉不笑的感觉。七斗很小的时候就害怕他，镇子里许多女人在吓唬孩子时常常说：“再不听话，朱大有就来了。”孩子们肯定就会规矩起来。七斗看见朱大有挑起水桶，朝她看了看，然后出了院子。因为让朱大有看了几眼，七斗的心里升腾起一团寒意，想想今后要在这个院子里每天和朱大有碰面许多次，便觉得十分可怖。

早饭时一家人吃得啧啧有声。饭毕，姨妈去生产队里套车往大田运粪，姨夫拎着瓦刀给别人家打火墙。门上了锁，七斗同两个表弟一起去学校。自母亲去世后，她这是头一回上学。七斗走出院子时，看见栾老太太穿着青底紫花缎子小袄出来了，她收拾得利利落落，因为足不出户，她的脸很白，显得不可亲近。七斗同样不大喜欢她。

五

惠集是一个不大的小镇。它的四周群山环绕，有一条河叫盲水从小镇南边流过。山上多松木，此外还杂交着桦树、青杨和柳树等等。七斗小时候看到的最多的东西就是树，还有一样是雪，最后一样就数星星了。雪和星星与树总是相互照耀，七斗看到的树多半是映着雪光和星光的。

小镇的历史并不古老，但这里聚集的人员却很繁杂，山东、河北、湖南、四川、浙江等省份的人在这里都可以找到，老人们因

为保持着乡音而使他们在一起说话时南腔北调的，而比较年轻的人却使用着普通话。

惠集镇的西北角是种子站，是收树籽的地方，在小镇的东北角是公路管理站，那里有十几名养路工人，下雨的日子里那里路口的横杆就像醉汉一样躺了下来，天不开晴它也就绝不“开情”，阻止任何车辆通行。除非是鄂伦春人的马队过来了他们才无可奈何地放行，兴味索然地听着潮湿的马蹄声远去。如果把惠集小镇的西北角和东北角之间连成一条直线，那么卫生所、派出所、学校、商店、粮店就在这线上一排布起来，显得很有章法。因为有点明目的机构都设在这里，所以这条线还称得上繁华。在这条线以南的大部分地区都是居民住房，房子大都屋檐不高，矮趴趴的，但却很温暖。正午时，居民区炊烟四起，一派平和之气。七斗原来的家处在盲水边缘，而现在居住的姨妈家则靠近公路管理站，再向东，就是一望无际的森林了。七斗熟悉这个小镇的一切。

七斗在上学的路上想着见到老师和同学的情景。那个细声细气的班主任老师或许会问到母亲的死，上吊一直都被认为是一种不体面的死亡，她该怎样向老师陈述母亲的死呢？她开始回忆那个有滴水声的下午，她上完自习课回家，回到房间没有发现母亲，却发现屋子里被打扫得一尘不染，七斗的几件新洗过的衣服整整齐齐地摆在柜子上，散发着一股皂香味儿，她想母亲或许去商店买什么东西去了。直到傍晚来临时，七斗料想母亲能去的地方都已关门时，她才心慌意乱起来。七斗问邻居，邻居都说没有看见她去哪了。七斗就出了家门来到路上，她碰到了靳开河家的一对傻子大欢和二嫚。他们口齿不清、比比划划地告诉七斗她母亲上山了，是东山。七斗随着他们来到一片松树林，她在一棵树下发现了母亲悬空的尸体。母亲穿扮一新，一副回老

家的样子，七斗实在不明白她为什么要这么做。

五年级的教室在一年级和三年级之间，因为班上拥有两名全校最淘气的学生，所以五年级教室的玻璃窗大都残缺不全，坐在这样的教室中，最能体验到外面的气候。七斗走进教室时同学们忽然安静下来，全都定定地看着她。七斗有些心慌，因为同学们对她并不陌生，看来仍然是对她母亲的猝死有新奇之感，也许还对她目前的处境有不同的看法，因为她被姨妈收养已经成为事实。

七斗低着头，默默地走到自己的座位旁，把文具盒和书本一一掏出摆在桌子上，然后静静地等班主任老师进来。七斗已经想好了，如果老师这样问她：

“你要不要老师帮你补课？”

她就回答：“我看见四匹红马把妈妈拉到一个没有黑夜和白天的地方去了。”

如果有同学这样问她：“你没有妈妈了，将来怎么办？”

她就回答：“我有一个秘密地址，将来我会去那里的。”她要避免谈到妈妈的死亡。

外号叫“多来咪”的音乐老师、五年级的班主任、那个弱小得像只猫崽的上海知青开门进来了。她第一眼就发现了七斗，冲七斗点点头，再也没说多余的，这令七斗很感激她。整整一个上午，七斗一直没有听进去课，她的耳畔老是回想起一种十分古老的马蹄声。课间操时，几名男学生煞有介事地讲流血、步枪和战士，仿佛他们经历过战争似的，那种狂热和冲动带着一股生不逢时的感觉，好像他们生长在战争年代就会成为大英雄似的。七斗觉得十分可笑，她努力抑制自己去设想战争的场景，结果她怎么也没能描绘出来，但战争的声音她却仿佛听到了，那便是马蹄声。

六

在惠集小镇是没有什么秘密可言的。谁家的女人偷了汉子，谁家的夫妻闹不团圆了，谁家的孩子偷东西了，以及谁家杀猪了、宰鸡了，谁家的女人添了件时兴衣服等等这样鸡毛蒜皮的小事，不出两天，便会令全镇妇孺皆知。在这里人们由于关系太紧密而连一根针落地的声音都仿佛能听到，好像每个人都时刻竖着耳朵捕捉着瞬息传来的消息似的。

礼拜天的早晨七斗正在梳头，姨妈忽然屁颠屁颠地从外面拿着一把羊角葱进来了，她的鞋上沾满了泥巴，有一股臭味也被她带进屋来，兴许她的鞋踩在了尿上。七斗抽抽鼻子，白了姨妈一眼，没敢吭声。姨妈还没有吃早饭，但她显得情绪高亢，两眼发着铁石般的光泽，七斗明白她一定是听了什么开心消息了。果然她一走进里屋就对姨夫说：

“李老黑这个吃独食的狗，把他自己养的闺女给睡了！”

“臊老娘们，你别整天狗戴嚼子——胡勒勒！”姨夫不相信地骂她。七斗在屋外听了不由暗地一笑。

“虎毒还不食子呢！”姨妈仍然按照她的思路往下骂，“惠集竟然出了这等伤天害理的事，真是把全镇人的脸都丢光了！”

“这不会是真的。”姨夫的声音渐渐像炊烟一样冒了起来，“若是真的，李老黑可要吃官司、下大牢了，镇里管不了，该派到县城去了！”

七斗听了一会觉得这消息或许是真的，不然姨妈不至于这么激动。李老黑的女儿是六年级的差等生，每回期终结束的补考名单中都有她。即便是补了考，她也往往是不及格，已经蹲了两级，是六年级年龄最大的女生，十六岁了，发育得毫不含糊，似乎

原 书 缺 页